**建築線指示（定）申請書**

|  |
| --- |
| 本人為申請澎湖縣 馬公 市 鄉 馬公 段100 地號 |
| 土地等 1 筆土地建築線，惠請 貴府予以辦理指示（定）。 |
| （附申請書圖、申請基地及復丈成果圖） |
| 本申請案件土地界址係由申請人（委託人）依地政單位鑑界成果圖釘立之界址指示，如有不實願負完全責任。 |
| 此致 澎湖縣政府建設處 |
|  |
|  |
| 申 請 人 簽 章：洪00 |
| 地 址： |
| 聯絡電話： |
| 身份證字號： |
|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8 月 17 日 |

**年 月 日**

**建築線指示（定）委託書**

|  |
| --- |
| 茲委託 薛00 全權代表本人 洪00 辦理  地 號： 馬公 鄉市 馬公 段 小段 100 地號  請領建築線指示（定）之申請手續事宜，特立委託書如上。  本申請案件土地界址係由申請人（委託人）依地政單位鑑界成果釘立之界址指示，如有不實願負完全責任。 |
| 【受委託人】  姓 名： 薛00 簽章  身份證字號  或統一編號：  聯絡電話：  地 址： |
| 【委 託 人】  姓 名： 洪00 簽章  身份證字號  或統一編號：  聯絡電話：  地 址： |

**年 月 日**